

A2 粵港簽協議建人才合作協調機制

A3 公屋倘不加租 下年度營運或虧蝕



資料來源：控辯雙方同意事實



壹傳媒創辦人黎智英與旗下三間公司涉嫌勾結外國勢力，違反香港國安法，案件昨日在西九龍法院大樓進入第七日聆訊，由控方讀出控辯雙方承認的事實。

承認事實包括黎與美國軍、政高層保持聯繫，包括前美國國防部副部長、美國退役上將、時任美國國務院資深顧問和《華爾街日報》編輯等。此外，黎多次向壹傳媒注資，包括曾在黑暴期間向壹傳媒注資4億。案件今日續審，辯方代表彭耀鴻因突發私人理由缺席聆訊兩星期，預期法庭將應辯方要求，連續多日播放涉案影片。

國安案聆訊

黑暴期間向壹傳媒注資4億 黎智英與美政要 電郵保持聯繫

大公報記者 龔學鳴

控辯雙方 同意的事實 (部分)

- 2020年8月10日，黎智英於何文田嘉道理道住所，被警方以涉嫌違反香港國安法拘捕。同年9月1日，黎進行警方錄影會面，承認涉案一些署名「黎智英」撰寫的文章是由他所寫，同時亦承認黎智英的Twitter戶口是屬於他本人。
- 警方在黎智英手機中發現，黎與多名具影響力的美國軍、政高層有電郵往來，包括前美國國防部副部長Paul Wolfowitz、美國退役上將Jack Keane、時任美國國務院資深顧問Christian Whiton及前美國在台協會主席Raymond Burghardt，以及《華爾街日報》編輯Bill McGurn等。
- 警方在黎智英手機中發現，黎與多名具影響力的美國軍、政高層有電郵往來，包括前美國國防部副部長Paul Wolfowitz、美國退役上將Jack Keane、時任美國國務院資深顧問Christian Whiton、前美國在台協會主席Raymond Burghardt，以及《華爾街日報》編輯Bill McGurn等。
- 2018至2020年間，黎智英與壹傳媒達成協議，同意向壹傳媒提供共7.5億港元貸款，其後黎於2019至2020年財政年度向壹傳媒提供4億港元貸款，又在2020年4月至9月期間向壹傳媒提供10萬港元貸款。
- 2020年8月，《日經新聞》香港分社，根據高院的提交物料令向警方提交一系列與案相關文件。有關文件顯示，於2019年8月，陳梓華、李宇軒，以及棄保潛逃加拿大的通緝犯周庭，與日媒《日經新聞》香港分社職員有多次電郵聯繫。
- 2019年12月20日，「重光團隊」在其網站公布其與所謂「香港大專學界國際事務代表團」撰寫的建議制裁名單，呼籲外國政府制裁中央及特區官員。

大公報記者整理

黎智英曾自認「勾結外國人」

【大公報訊】記者龔學鳴報導：控方上周在庭上提供的多項證據顯示，黎智英與西方政客聯繫密切，更曾在一個直播節目中承認，自己正在「勾結外國人」。

控方在開案陳詞指出，黎作為知名傳媒大亨，持有壹傳媒集團，並成立《蘋果日報》。2019年4月1日至2021年6月24日，他共在《蘋果日報》發表161篇涉嫌煽動文章，當中31篇是在香港國安法生效後發表。

控方表示，黎與其副手Mark Simon，曾和美國退役上將Jack Keane、前國防部副部長Paul Wolfowitz等人有頻繁的電郵來往，商討有關《馬格尼茨基制裁法案 (Magnitsky Sanctions)》的目標人物及制裁時間。黎更揚言凍結內地及香港官員的銀行戶口才是最有效的方法。

控方又展示多條通訊紀錄。2020年4月17日，時任美國國務院資深顧問惠頓以電郵建議《蘋果日報》推出英文新聞，指

美國讀者在政治及財政上均對黎有幫助，又指美國政要有意會見黎。隨後，黎開設WhatsApp群組，成員包括張劍虹、《蘋果日報》前副社長陳沛敏、前總編輯羅偉光、前執行總編輯林文宗、前社論主筆馮偉光等人，討論推出英文內容。2020年5月25日，《蘋果日報》發布英文版免費試看的宣傳文章。

2020年6月2日，黎又以WhatsApp指示張劍虹，「請國際組同事不要跟《紐約時報》及CNN (美國有線電視新聞網) 針對川普 (特朗普)，我們《蘋果》卻要靠川普政府支持保命，這樣做不太好。」

控方在庭上播放節目《Live Chat with Jimmy Lai》多個片段。節目中，黎建議特朗普政府就科技產業向中國實施制裁，又相信歐洲會跟隨美國做法，呼籲美國增加對台軍事支援。2020年11月20日，黎在直播中稱，雖知自己會捲入麻煩，他正在「勾結外國人」，這是嚴重罪行。

利用「重光團隊」求外國制裁中國

【大公報訊】記者龔學鳴報導：黎智英勾結外國勢力案，控方繼續讀出控辯雙方承認事實，當中透露，2020年8月，日經中國 (香港) 有限公司根據高院的提交物料令，向警方提供文件，而有關文件顯示，於2019年8月，「重光團隊」成員陳梓華、李宇軒，以及前「香港眾志」成員周庭，與《日經新聞》有多次電郵往來。

據控方在上周完成為期三天的開案陳詞。黎智英作為「重光團隊」的主腦及幕後「金主」，指示陳梓華、李宇軒及劉祖迪等人進行國際游說，尋求外國政府制裁中國及香港特區。銀行戶口紀錄顯示，「重光團隊」向多家國際媒體支付登報費，換取支持。黎又經其助手Mark Simon，將逾9300萬元分發到多個「泛民」陣營政黨及政治人物。

控方表示，黎智英在案發時是主腦及「金主」角色。2019年8月，李宇軒、劉

祖迪等人成立「重光團隊」。控方描述，黎智英及Mark Simon是組織幕後主腦，負責最高指揮及財政支援。其中，Mark Simon向黎智英匯報，由黎智英批核大額資助，而較低金額的款項則由Mark Simon批核。陳梓華是組織中間人，負責向李宇軒及劉祖迪傳達黎和Mark Simon指示。李宇軒及劉祖迪則為「重光團隊」的表面人物。眾人利用「重光團隊」，透過登報、眾籌、建立海外聯繫等手段請求外國制裁中國。李、劉及陳梓華在黎指示下，與美、英、日三國政客聯繫，成立3條「國際線」。

控方披露，2013年至2023年7月期間，黎智英共向Mark Simon轉賬86筆，涉款逾1.18億港元，其中逾9300萬元分發到多個「泛民」陣營政黨及政治人物。除此以外，黎智英在2019年8月亦捐款約2.5萬元給「香港監察」。

《蘋果》電子版每月吸金3755萬

控方在庭上讀出控辯雙方的承認，其中提到《蘋果日報》在2020年5月25日推出英文版，黎智英亦親自拍片宣傳；《蘋果日報》電子版訂閱人數約80萬，每月平均收入約3755萬港元。《蘋果日報》在Facebook、Instagram等多個社交媒體上均設有專頁，涉案的161篇文章有網上及實體版本。

承認事實又提到，警方在2021年6月先後拘捕壹傳媒前行政總裁張劍虹及前副社長陳沛敏等人。其後，警方在陳沛敏的手機中找到名為「English News」的群組，其成員包括黎智英、張劍虹、陳沛敏、《蘋果》前總編輯羅偉光、前蘋果動新聞平台總監張志偉、《蘋果》前副總編輯蔣美紅、前社論主筆楊清奇 (筆名李平) 以及《蘋果》台灣版陳籟鑫等共8人；又在前社論主筆楊清奇的電腦中檢獲名為《蘋果受壓 微調方向》的文件；以及在陳沛敏手機中檢獲她和黎智英助手Mark Simon，以及「香港監察」創辦人Benedict Rogers的通訊紀錄。

承認事實亦包括，警方在拘捕黎智英後，發現其手機中有與多名

具影響力 美國政要 的電郵通訊記錄，包括前美國 國防部副部長 Paul Wolfowitz、美國退役上將 Jack Keane、時任美國國務院資深顧問 Christian Whiton 及前美國在台協會主席 Raymond Burghardt，以及《華爾街日報》編輯 Bill McGurn 等。

控方將於審訊中傳召共15名控方證人，當中包括5名從犯證人，即張劍虹、陳沛敏、楊清奇、李宇軒及陳梓華，污點證人、前壹傳媒營運兼財務總裁周達權，專家證人、城市大學法律學院教授王貴國，以及8名紀律部隊成員。控方另會呈上專家證人、香港大學計算機科學系副教授鄒錦沛的書面供詞。

辯方大狀私人理由缺席聆訊

代表黎智英的資深大律師彭耀鴻因突發私人理由缺席昨日的聆訊，未來兩周亦將會缺席，改為由大律師關文渭代表。辯方向法庭申請在控方完成宣讀承認事實後播放涉案影片，預期需時約一星期。此外，辯方預告，在涉案影片播放完畢後，或需再申請將案件短暫押後，以待彭耀鴻出席。

法官在庭上質疑，控方早已呈上相關片段謄本，亦於開案陳詞時播放部分片段。辯方認為，播放完整的涉案片段可協助法庭了解案情。控方關注，涉案24段影片時長約35小時，有需要節省法庭時間。法官則指出，若辯方要求播放呈堂影片，法庭則須滿足其要求。辯方估計播片需時6日，控方則估計約需4日半。案件押後至今日續審，以待控辯雙方商討影片的播放方式。



▲警方昨日在法院外部署大批警力。多名身穿避彈衣的反恐特勤隊員荷槍實彈戒備，亦有警員帶同警犬巡邏。

責任編輯：陳杰 美術編輯：達芬尼